



现代温情休闲小说
金马甲系列



万剑声 著

昨日情怀

新华出版社

昨日情怀

万剑声 著

新华出版社

京新登字 110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昨日情怀/万剑声著. —北京:新华出版社, 1996. 12
(现代温情休闲小说系列)

ISBN 7-5011-3437-5

I. 昨… I. 万…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6)第 24351 号

现代温情休闲小说系列

昨日情怀

万剑声著

*

新华出版社出版发行

新华书店经销

北京顺义小店印刷厂印刷

*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6.625 印张 100 千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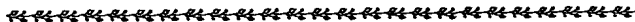
1996 年 12 月第一版 1996 年 12 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1—10000 册

ISBN 7-5011-3437-5/I·175 定价:8.80 元

万剑声

1963年生，江西南昌人。北京师范大学作家研究生班毕业，著有长篇小说《欲望的尽头》、《越轨》、《乐园》及长篇报告文学《碧血丛林——南方红军游击队记实》，另在《中国作家》等刊物上发表中短篇小说数十万字，现在京专事创作。



1

关于那个埋葬我初恋的夏天，如今我已记不清跟别的夏天具体有什么不同。往事渐渐远去已然模糊，剩下的只是些破碎的残片。不可思议的是这些残片却并没有因岁月的流逝而消蚀，相反，它们就如星星一般穿越时空始终在我生命的隧道中闪烁。我常常为之感伤，为之忧郁，为之脆弱。我知道这样不好。我还知道这是一种怀旧，一种带有衰老意味的怀旧。我一直在企图将它们忘却。可我做不到。我无法停止这种怀旧或者说衰老的继续与延伸。

既然不能忘却，那就只有正视。我期待着在重温初恋的过程中能获得一种超越。我想我别无选择。

当我决定要粘合这些残片的时候，首先萦绕在我眼前的是那个夏日清晨送别的场面。

站台上两个年轻的男女正在告别。女孩恍恍惚惚，怅然若失。男孩带有一种急于离去的匆忙。并不鼓胀的红色旅行包在他身后来回地晃荡。



“行了，你回去吧。”

男孩不易察觉地碰了碰女孩的肩膀，转身登车。那时距火车开动大约还有10分钟。夏日炎炎，骄阳似火，他不想营造过于缠绵的送别气氛。

回望的瞬间，男孩怔住了——

女孩呆愣愣地望着他，竟已是泪流满面。

男孩缓缓地回到女孩身边，将她抱住。此刻，有许多动人而又贴切的词句供他选择。这一点不难谁都可以信手拈来，但他却选择了沉默和凝视。

然后，他开始吻她，吻她流泪的眼睛，吻她咸涩的泪水，吻她湿润的面颊，吻她颤栗的双唇。

女孩一动不动地站着，只是流泪。

站台上拥挤而嘈杂的旅客很快就稀落了。盛夏出门的人不多，送行的人就更少。

男孩无疑成了最后一个登车的旅客。

火车在汽笛声中开动时，巍然孑立的女孩解开了身后两条粗黑长大的辫子，于是，瀑布一般的黑发舒卷着飞泻而下，直垂到地，弹了弹，然后在风中徐徐飘起，冉冉腾空，轻揉曼舞，上下翻飞。

飞扬的黑发环绕着女孩。面对离去的男孩，女孩依然在流泪。



一个司空见惯的送别场面。不同只在于那两个年轻人是我和湘。

其实，那次我不过是一次例行的度假，时间仅为三个星期。这样说来，湘的泪如泉涌以及松解长发便有些没来由了。假如我当时能细心点的话，应该是能发现其中异样成份的。

但我忽视了。

我没有想到两天后湘也离开了南昌，谁也没有告诉。我更没有想到那次夏日的送别竟成了我初恋的结束。

那个平平常常的夏日因此载入了我的记忆：1988年7月16日。

有必要补述一下那个夏天的印象。这只能根据概念去描绘：

暴戾的太阳恣意普照，放纵倾泻。热浪在大地与天空之间徜徉淤积。火炉的状态令古城南昌不堪负重，躁动四伏。灿烂的烈日下人们呆头呆脑，笃钝中透出桀骜，不想惹事也不怕惹事。

2

1982年的暑假如果不是后来认识了湘，肯定

会成为我最无聊的日子。那时我父母刚刚从外地调入城南一所中学任教，附近我没有一个同学和朋友。

就是说我和湘初识在夏天，结束也在夏天。我认为这不仅仅是偶然，其中必含有某种命定的因素。去南昌生活过的人都知道那儿盛夏是怎么样一种滋味，自然就会同意我的说法：南昌的夏天不是一个浪漫的季节。

初去乍到，我家还没有分得正式的房子，父母只好让我借宿在学校资料室，临时搭了个竹板。多亏是夏天，多亏是假期。资料室在办公楼的三层，外面连接着一个大大的阳台。整个假期，三楼成了我一个人的天下，尤其是在夜深人静的晚上。

这为我创造了一个消磨时间的良好环境。那个假期我干的最多的事情就是读书，翻杂志。除此之外我想不出还有什么其他的事情可干。每天早上，我就在阳台上背古诗词。18岁的我完全停留在学生状态，读书是我唯一的份内之事。我就像个傻瓜一样无怨无悔并且引以为荣。

吃饭的时候我就下楼回家。所谓家，其实只是一间单人宿舍。平房。里面被我家从外地搬来的旧家具塞得满满当当。那些旧家具两年后被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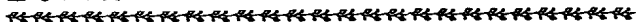
然淘汰了。由此可见我父母是缺乏远见卓识之人，按说搬家时就应该将它们处理掉。

那种家我没法多呆。吃完饭我只能又回我的资料室，去读书，去背古诗词。那种生活要是搁在现在的城市男孩身上，恐怕是无法想象的。可当时我还不能充分意识到这一点，也不知道如何去改变它。这足以说明我是一个合格的好孩子，老实安静，又没有出息。

湘那时就住在我家对面，也是借宿。对面孙阿姨算是她家拐弯抹角的一个亲戚。湘那时正读高三。毕业班没有假期，为了把升学率弄上去，老师们恨不得把学生脑袋掰开来直接往里塞知识，争分夺秒加班加点还嫌时间不够。

孙阿姨是个东北人，说起话来清脆得噼里啪啦就跟放鞭炮似的。湘怎么会有东北的亲戚我至今没弄明白。不过，这并不重要。重要的是孙阿姨非常热情，仅凭她能主动收容湘在家里住宿这一点就可见一斑。其实她家也不宽敞。其实湘完全可以住学生集体宿舍。后来湘的父母把湘跟我谈恋爱的责任搁一部分在孙阿姨头上实在是大大地冤枉了她。

我至今感激并怀念孙阿姨，尽管我和湘的恋爱最终结出的只是永远的苦涩之果。我从不后悔。



我在遥远的北京向她老人家祝福。

这样，时间、地点、人物、环境就都具备了，我和湘的相识理所当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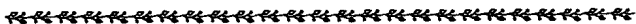
关于湘的印象只能从她的辫子开始。不可能是别的。她的两条辫子又黑又粗，一直垂到翘起的臀部下面。我敢肯定比李铁梅的还要雄壮。1982年夏天女孩子们用来装饰自己的化妆品和饰物远没有今天这么丰富。湘在那个时候就能拥有如此瑰丽而又货真价实的两条长辫子，这就决定了她走到哪都是引人注目的女孩，人们很难把她忽视。后来我曾无数次欣赏到了它们松开时的情景，瀑布一般一直垂到地上，浩浩荡荡，奔腾而下，波澜壮阔。尤其是跟她线条清晰的裸露的身体相映衬时，更显得神奇和壮观。每次都令我发出情不自禁的惊叹和欢呼。那时我才理解了为什么有人出400块钱换她两条辫子她也不肯的原因。当时的400块钱可不是现在的概念。

我第一次小心翼翼弯腰挽起湘散开的长发时，我们曾有过这样一番对话：

“喜欢吗？”

“喜欢。”

“漂亮吗？”



“漂亮。”

“我妈说等我参加工作的时候就把它剪了。
现在我改变主意了。”

“怎么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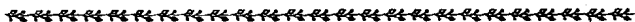
“我要让它们代表我的姑娘时代，当你娶我的时候，我就把它们连同我自己一起交给你。那时你就拥有一个完整的我了。你愿意拥有一个再收藏一个吗？”

“我愿意。”

1982年夏天湘就带着那样两条壮丽的辫子走进了我的生活。

故事的开始十分平淡。平淡得不需要任何想象力。这其中孙阿姨起的作用至关重要。是她作的介绍。于是，晚上湘就带一个女同学来找我查资料了。女孩子第一次和男孩子接触的时候，一般都喜欢带个伴，并企图以此说明点什么。这是人之常情。我接待了她们。于是我们就有了接触和交谈。第二天晚上湘就自己一个人来了，依然是查资料和交谈。在那样一种没人妨碍的环境里，湘查找资料的工作无疑会因为交谈而得到延长。这样就有了第三天和第四天。

不排除其中包含有一见钟情的因素。但一个



18 岁的男孩和一个 17 岁的女孩，你很难要求他们创造什么惊奇。她愿意来，并且是晚上，并且是一个人，我愿意接待她，并且盼望，并且愉悦，这就足够了。如今回想起来，我更愿意将那看作是一种本能的新奇和冲动。一个即将高考的女孩不可能不对一个已经是大学一年级的男孩产生兴趣：我对她也不例外。她不仅有两条粗黑的长辫子，而且还有两只不停转动的明亮的大眼睛。何况那个夏天我正百无聊赖。

这是否可以说明我和湘一开始就带有浓郁的盲动呢？我回答不了。我不知道别人都是怎么回事。

第五天晚上我感到了空虚。夏夜变得更加酷热难熬。那个夏夜我就像条笼子里的狗一样在阳台与屋里窜来窜去。湘的资料查完了，她没理由再来了。18 岁的我被一种从未有过的陌生情绪左右着。我知道那是因为什么，但我不敢承认，更不敢正视。我只是觉得自己不仅莫名其妙而且极为阴暗猥亵。我束手无策，无所适从。

“傻鳖！”

这是 1993 年一位作家朋友听我讲述到这时突然跳起来下的一句结论。在北京。为了论证他的结论，这位作家朋友现身说法，举例说明。他

使用了另一个便于计算的概念。假如一个女孩子愿意单独陪他吃一顿饭，那时他会像个老师。第二顿，他会做她的朋友。第三顿，他就能做她的情人。他拍着手说都第五个晚上了，你不着急我都着急。快找她去呀。

我的情绪遭到了阻隔。我愤怒了。那一刻我只想揍他。“你他妈的才傻鳖。那是我最初的萌动。你——你给我出去！”我不能允许别人用这种字眼、这种态度评论我的初恋，包括评论我初恋的拙讷。

快 11 点的时候，楼道里响起急促的脚步声。我听出了那是谁的脚步声。我的心狂跳不止。我很想故作平静，但我失败了。我急不可待地扑过去打开门。几乎就在我开门的同时，湘快步闪身进来了。

“吓死我了，楼道里黑乎乎的，总好像后面有人跟着。”

湘捂着胸口。我相信她是真给吓着了，按常规她得先进行一番伪装和解释。我直愣愣地望着她。我毫不掩饰的目光唤起了她正常的意识。她脸红了。这反过来又提醒了我。我想我也肯定脸红了。

然后，湘拙劣地弥补她的疏忽。湘的手上提



着一只暖瓶。

“我想在你这烧一壶水。”

“我看见你有一只热得快。”

“孙阿姨家的人都睡了，我不想打扰他们。”

湘最后又摇了摇空水瓶，并打开瓶塞，让我看丝丝往外冒的热气。

那位作家朋友如果是这时候跳起来指责我是傻鳖，我恐怕没理由发脾气，更不会赶他走。在当时那种情况下让湘作如此繁复的“解释”，而不能及时作出应有的反应，无论如何说不过去。我应该为此感到惭愧和羞耻。

后来我接过湘的暖瓶去了走廊的尽头装冷水。这是必然的结局。那时我想到的并不是应尽的义务。我其实是在逃离。我需要通过逃离来平静自己。

我不仅把暖瓶灌满了凉水。我还用凉水冲了脑袋。我终于长长地吐出了一口淤气。

然而，新的担忧立刻就又出现了。糟糕！满脑袋湿漉漉地往下滴水，这模样进去我怎么跟湘解释？1982年的那个夏天最困扰我的问题就是“如何解释”。我每构想一个行动，紧随其后的就是“如何解释”。而认识湘以后，各种行动方案就像天上的星星一样出现，数也数不清。它们令我

终日深陷在“如何解释”的泥潭中不能自拔。多年之后我才明白其实什么都不用解释，或者说不解释就是最好的解释。遗憾的是明白这个道理时初恋已经离我而去了，我已成熟了。

我顶着湿漉漉的脑袋回到资料室时一定十分狼狈。在那有限的时间里我没有找到令人信服的解释。我不仅狼狈而且心里发虚。

湘站在桌边看报纸，平静而安详。她至少给了我擦干五个湿漉漉脑袋的时间。

“天真热。”湘说。

我吓了一跳。我还以为她一直没有抬头注意到我湿漉漉的脑袋。

“对对，太热了。”

我总算找到了一个“合理”的解释。这解释进门前曾被我否定了，是湘使它变得又“合理”了。

那晚上我们一直谈到快一点钟。由于不必像前几天那样谈一会儿又去查一会儿资料，因而显得流畅多了。关于那天晚上究竟谈了些什么，我不想去回忆，那肯定是些现在看来毫无意义的废话，其水平只能让我无地自容又羞愧难当。后来我那该死的石英钟就发出了“嘀”的一声怪叫。

“我该走了。”湘说，“时间真快。”

“时间是快，不知不觉就过去了。”

“都下半夜了。”湘说。

“都明天了。”我说。

送湘下楼的时候，我有了一种冲动。那冲动急剧膨胀，叫我憋得难受，但我却迟迟找不到解释。路灯下将是我送行的尽头，没时间了。我脱□而出：

“如果不方便，你可以晚上来我这里自习。白天也行。”

湘抬头看着我，停留了片刻。那是一种要命的停留，如同行刑前阴森、乌黑又漠然的枪口。它差点就让我收回了邀请。湘笑了笑，点点头。

瞧，十八岁的我并不完全像那位作家朋友说的那么“傻鳖”，关键的时候也是敢于下钩的。

我的跨时代勇敢之举后来在一次玩笑时被湘指责为勾引。她说她没有识破我的狼子野心才让我有了机会阴谋得逞。我不同意她关于时间的划分。我觉得应该推前到她提着空水瓶来找我烧水时比较合理。

湘叫道：“你胡说，那不成了我追求你？”

我说：“这问题你自己清楚。”

湘说：“我不清楚。你拿出证据来。”

我说：“那空水瓶就是证据。你是不是想了一晚上的鬼主意才灵机一动发现了那只暖水瓶？”



湘说：“不是！”

我说：“所以你就把开水倒了跑来找我。”

湘不干了，哭泣着脸扑上来要揪我的耳朵，面红耳赤。

那只空水瓶至今是桩悬案。我曾多次企图从湘的嘴里证实我的判断，她每次都矢口否认，而且每次都要面红耳赤跟我的耳朵过不去。

夏天变得美好了。美好的标志是结束无聊进入了等待。

等待构成了我生活的主要内容。我依然怯于行动。我只是等待。等待所得到的报酬现在看来显然非常低廉。仅仅只是能看到湘并感觉到她的存在，偶尔进行些短暂的交谈。湘的大部分时间是静静地坐在空旷的资料室的另一边，面冲墙壁做她的功课。我们常常几个小时一言不发。

但我愿意。但我满足。我的心里荡漾着甜蜜与温馨。湘的侧影和两条长辫子给了我想象飞翔的空间。我的飞翔从容而又放肆。我在飞翔中等待并寻找着自我的超越。

每天早上我都会出现在阳台上，拿本宋词作为道具。认识湘之后我对宋词的喜爱与日俱增，几乎到了痴迷的地步。总在差不多一个固定的时刻，